



婚姻與家庭

婚前的準備與思考
家庭組成與其功能
婚姻與家庭形成發展過程
婚姻關係與家庭生活調適
懷孕和懷胎與其成長
家庭發展與家族的責任
職業、經濟與家庭
教育、休閒與家庭
家庭、社區與學校
老年人的家庭生活
家庭問題與對策
婚姻與家庭的展望

◎ 江亮演 編著



婚姻與家庭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江亮演 編著

婚姻與家庭 / 江亮演著. -- 初版. -- 臺北市

: 松慧, 2008. 05

面; 公分

參考書目: 面

ISBN 978-986-7599-29-2 (平裝)

1. 婚姻 2. 家庭

544.3

97007686

婚姻與家庭

編 著 者: 江亮演

總 編 輯: 徐娟玉

編 輯 助 理: 陳柳如、張銘芳

發 行 人: 吳宗顯

出 版 者: 松慧有限公司

地 址: 台北市新中街7-1號

讀者服務專線: (02) 2430-0648; 2746-6907

傳 真: (02) 3401-2315; 2430-1798

網 址: www.songhui.com.tw

電 子 信 箱: songhui.pub@msa.hinet.net

劃 撥 帳 戶: 松慧有限公司

劃 撥 帳 號: 19762894

封面設計排版: 福美設計工作室

印 刷: 黃陶印刷品設計有限公司

出 版: 2008年6月初版一刷

印 數: 1000本

定 價: 450 元

I S B N - 1 3 : 978-986-7599-29-2

◎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本書如有缺頁、破損、或裝訂錯誤，請寄回更換。

序

農業社會重視先成家而後立業，而工業化現代社會卻相反，必須先立業才能成家，否則男性可能找不到對象，而女性雖有經濟能力也不願意與一位無業者結婚。同時雖然傳統農業社會風俗保守兩性青年接觸不多，少有談情說愛自由戀愛結婚機會，但是年紀一到適婚年齡時，除非身心有問題，否則父母自然會請媒人替自己的子女安排相親，自己不必那麼麻煩去找對象，也不用煩惱沒有結婚機會。不過近年來社會劇烈變遷，農業社會轉變為工業社會，不僅家庭結構大家庭、折衷家庭變為核心小家庭，而且家庭也無能力照顧結婚新人的夫妻生活，所以一切要靠自己，因此，就非先立業而後成家不可。在工業化、自動化的現代化社會是講究男女自由與平等交往而造成自由戀愛之盛行，致使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結婚模式式微。

時代的改變，自由戀愛、自由擇偶就非慎重不可，不但要了解兩性相處之道，誠心交往，而且還要認真而慎重選擇結婚對象，培養感情，有了真心相愛，才能步入禮堂。通常先要考慮是否「喜歡」；有喜歡才能相愛，有愛情基礎才能有美滿婚姻，有美滿婚姻才能建立幸福家庭。不過婚前與婚後的自由度有很大差異，主要是職責的問題，在未婚單身時可以自由自在過日子，一旦結婚組織家庭，就要受到家庭制度及社會文化制度所束縛，必須扮演稱職的家庭、社會所期待之夫或妻、父或母以及職場上、社會上理想的角色以盡個人與家庭的責任。

因此本書分為：第一章緒論，第二章婚前的準備與思考，第三章家庭組成與其功能，第四章婚姻與家庭形成發展過程，第五章婚姻關係與家庭生活調適，第六章懷孕和懷胎與其成長，第七章家庭發展與家族的責任，第八章職業、經濟與家庭，第九章教育、休閒與家庭，第十章家庭、社區與學校，第十一章老年人的家庭生活，第十二章家庭問題與對策，第十三章婚姻與家庭的展望等。其目的是期待讀者一起來關心、重視婚姻與家庭的課題，而促進全體國人過著美滿婚姻與

幸福家庭生活。

本書撰寫，雖力求周延完善，但因婚姻與家庭領域範圍廣泛，疏漏不盡完美之處，敬祈各位先進讀者不吝賜教。

江亮演（金土）敬上

2008年6月

目錄

序.....	III
第一章 緒論	01
第一節 愛情、婚姻與家庭的意義.....	02
第二節 愛情、婚姻與家庭的類型.....	04
第三節 愛情、婚姻與家庭的相關理論.....	14
第四節 愛情、婚姻對家庭的影響.....	21
第二章 婚前的準備與思考	33
第一節 兩性交往的功能與技巧.....	34
第二節 結婚的目的.....	54
第三節 擇偶.....	58
第三章 家庭組成與其功能	63
第一節 結婚的過程.....	64
第二節 家庭功能的變遷與檢測.....	75
第三節 良好家庭功能的特質.....	79
第四節 不良的家庭功能與個人成長的關係.....	81
第四章 婚姻與家庭形成發展過程	93
第一節 婚姻初階段與家庭形成.....	94
第二節 婚姻中階段與家庭生命.....	103
第三節 婚姻高階段與家庭生命.....	110

第四節 婚姻與家庭的危機.....	113
第五章 婚姻關係與家庭生活調適.....	123
第一節 婚姻進行步驟與婚姻觀.....	124
第二節 家庭勢力的結構與溝通調適.....	131
第三節 衝突與適應.....	142
第四節 代間關係與調適.....	145
第五節 婚姻經營與夫妻相處之道.....	151
第六章 懷孕和懷胎與其成長.....	163
第一節 胎兒的成長.....	164
第二節 優生與保健.....	167
第三節 不孕與治療.....	174
第四節 初為人父母.....	177
第七章 家庭發展與家族的責任.....	181
第一節 家庭發展有關理論.....	184
第二節 家族的角色與責任.....	190
第三節 家族的營養、衛生與運動.....	201
第四節 家族的保健醫療與急救.....	208
第八章 職業、經濟與家庭.....	215
第一節 經濟勞動與家庭問題.....	216
第二節 職業、經濟與家族角色之變動.....	224
第三節 職業婦女的家庭問題與調適.....	228
第九章 教育、休閒與家庭.....	239

第一節	家庭教育.....	241
第二節	家庭生活教育.....	245
第三節	學習型家庭.....	247
第四節	幸福家庭之建立.....	249
第五節	兒童照顧與心理衛生教育.....	250
第六節	子女教養與問題兒童之處遇.....	261
第七節	休閒與家庭生活.....	266
第八節	休閒活動的類型.....	271
第九節	影響家庭休閒的因素.....	276
第十節	我國休閒活動的問題與展望.....	278

第十章 家庭、社區與學校..... 283

第一節	家庭與環境的關係.....	284
第二節	家庭與個人、家人共同的空間環境.....	286
第三節	家庭與社區環境.....	290
第四節	家長或學生與學校師長的關係.....	293
第五節	家庭或學校與青少年偏差行為的關係.....	296
第六節	社會感情的培養與野心小孩的防制.....	299
第七節	理想的教導與學校制度.....	301

第十一章 老年人的家庭生活..... 305

第一節	老人居住問題與類型.....	306
第二節	老人再就業與志願服務.....	314
第三節	老人的扶養與生活調適.....	323
第四節	老年期生活與婚姻問題.....	328
第五節	老人生活與家族的關係.....	332

第六節 老人消費生活與理財.....	336
第十二章 家庭問題與對策.....	349
第一節 家庭暴力與防治.....	350
第二節 離婚問題與處遇.....	357
第三節 單親家庭的問題與處遇.....	359
第四節 偏差行為的問題與對策.....	363
第五節 藥物濫用的問題與對策.....	379
第六節 獨居老人的問題與對策.....	384
第七節 新移民配偶的問題與對策.....	392
第八節 其他家庭問題與對策.....	409
第十三章 婚姻與家庭的展望.....	413
第一節 婚姻的自信與擇偶.....	414
第二節 婚姻、家庭的變遷與未來家庭將面臨的問題.....	415
第三節 我國家庭福利的展望.....	419
參考文獻.....	438

第1章 緒論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愛情、婚姻與家庭的意義

一、愛情

通常用「喜歡」(like) 這個詞語具有中性意涵，對男女都可以使用，如我喜歡他也喜歡她，同時除用在男女之外，也可以用在其他事務方面，所以喜歡是不討厭，是懷有好感的意思，其喜歡的向度如表1-1。但愛情這個名詞就不同，它不但要具有喜愛、喜歡的內涵，還要具有男女兩性之間的感情。因此，愛情 (affection) 具有強烈的期待與不計較輸贏、回報的特質，所以，愛情是盲目的，有時候為對方犧牲也在所不惜，而因愛情受挫、失戀時選擇自殺的也大有人在，故國人常說「愛卡慘死」，就是這個道理，而其愛的向度如表1-2。

二、婚姻

婚姻 (marriage) 是男女結為夫妻的一種社會制度或現象，而婚姻制度即是男女依當地的多元文化與社會的規範，公開儀式 (戶籍登

表1-1 兩性喜歡的向度

- ① 願意和他 (她) 在一起。
- ② 覺得個性相似。(如愛好、興趣)
- ③ 覺得談得來，可以溝通。
- ④ 給予對方有利的評價。
(如我認為他 (她) 不錯。)
- ⑤ 覺得不討厭對方。
- ⑥ 尊敬對方，對對方有信心。
- ⑦ 了解對方的想法但不深入。
- ⑧ 覺得對方外表還看得順眼。

資料來源：江亮演、張德聰等合著，(1997)「社會科學概論」，P.55

表1-2 兩性「愛」的向度

- | |
|--|
| ① 依附性：如果我無法和他在一起，我覺得很難過。
② 相互性：我愛他，他也愛我。
③ 關懷性：我關心他，希望他快樂。
④ 信任性：我覺得什麼事都可信任他。
⑤ 親密性：我允許或願意與他有較親密（不越軌）的行為。
⑥ 責任性：我覺得對對方有一份責任，不會做出對方不高興的事。
⑦ 容忍性：我欣賞他的優點也接納他的缺點。
⑧ 溝通的深入性：願意深入交談及開放自己。
⑨ 公開性：我樂於向別人介紹他是我的情人。
⑩ 其他 |
|--|

資料來源：江亮演、張德聰等合著，（1997）「社會科學概論」，P.55

記）結為夫妻而受到社會所承認，與明示或暗示遵守配偶者之間及未來子女之間的相互扶養照顧的權利與義務之社會性（結婚契約）的一種社會制度。

婚姻的意義含有下列四個屬性：1.社會所承認的性關係之結合，2.公開的結婚儀式（雙方同意）、儀禮，並依法提出結婚登記，3.具有持續性永久存在的觀念，4.以結婚契約為基礎等。不過我國民法修正以後，現行的法律是採取登記婚，不像以前是採公開儀式婚。

三、家庭

家庭（family）是以配偶關係或血緣關係為基礎所結合而成的親族關係之小團體。傳統的家庭就是在同一住宅之下，姻親、血親、收養、領養等親族關係者一起過著原始的共產（共同生產共同生活）生活之社會團體。不過現代的家庭不但包括配偶關係、血緣（親子等）關係所結合的親族關係的成員之小團體，還可能包括非血緣也非姻親關係的成員，如收養子女（領養）或同居人等的家庭所組成的小團體。也有因離婚、配偶死亡、未婚生子等原故而形成母子或父子之單親家庭者。

從家庭的結構來看，家庭要有成員，就是夫妻、親子等；而從家庭生活來看，家庭還要有居住的地方（住宅）、財產（動產、不動產）的繼承、生產與消費行為（生產與消費又牽涉到角色問題），以及權威和家庭成員應盡的角色與責任等。

第二節 愛情、婚姻與家庭的類型

一、愛情類型

（一）依情愛程度、依賴情況而分

依表1-2，愛情可分為下列幾種類型：

- （1）依賴型：依賴對方（含相互依賴），即日常生活中必須依賴對方，無法與對方分離，否則會感到日子難過。
- （2）互愛型：我很愛他（她），他（她）也很愛我。
- （3）關心型：我很關懷他（她），希望他（她）過著很快樂生活。
- （4）信賴型：什麼事都可信任對方，不會懷疑對方。
- （5）親密型：對方願意或允許有較親密但不越軌的行為。
- （6）責任型：對對方有責任的感覺，而不會辜負或做出對方不高興的事。
- （7）同情型：為同情對方而發生感情。
- （8）容忍型：欣賞對方的優點，也接納對方的缺點。
- （9）溝通型：願意與對方溝通而深入交談及開放自己。
- （10）公開型：不怕他人知道而樂於公開向別人介紹自己的情人（江亮演、張德聰等，1997）。
- （11）其他：如遊戲型、利用型、計畫型（有目的計畫）、浪漫型、犧牲型等等。

（二）依李約翰對愛情的分類

依美國心理學家 李約翰（Lee.J.A，1960）對愛情種類或色彩

(Colors of love) 的研究 (張老師月刊, 1987), 愛情因不同型態和需求, 可分為「熱烈型」、「遊戲型」和「友伴型」等三種基本類型與「計畫型」(友伴+遊戲型)、依附型(熱烈+遊戲型)和「無私型」(熱烈+友伴型)等三種延伸類型。

(1) 熱烈型

具有一見鍾情、以貌取人、羅曼蒂克、激情等特徵。並渴望完全擁有對方, 在其心目中是無人可取代的愛人, 有透過肢體等的親密接觸, 傳達彼此愛意的表現。其目的就是尋找快樂, 滿足自己的慾望。

(2) 遊戲型

具有無牽掛, 追求新刺激, 享受其過程而不重視其結果的特徵。並有周旋於不同情人之間, 避免深入交往。一旦情人過度靠近, 即抽身遠離。感覺對方乏味無聊時, 即另找目標等的表現。其目的是盡情享受愛情, 努力保住自主。

(3) 友伴型

因喜歡產生愛意, 愛人是最知心親密的朋友, 彼此擁有細水流長寧靜無波的愛, 並有長期交往, 同甘共苦的計畫。其戀愛過程平淡, 分手後仍是好朋友。其目的就是分享內心的感受, 彼此支持鼓勵。

(4) 計畫型

具有依據未來生活的藍圖挑選對象及對象符合特定標準時才培養愛情的特徵。並有門當戶對的要件, 故寧可忍痛放棄不合條件的對象, 也絕不改變自己的生涯規劃。其目的就是要組織家庭, 先成家以助其立業。

(5) 依附型

具有心神不寧、情緒起伏大的特徵。並有心緒完全繫於愛人身上, 行事敏感、猜疑、善變, 喜好幻想的約會情境等等表現。其目的是要其情感有所寄託。

(6) 無私型

具有愛人至上, 無條件奉獻, 無怨無悔的特徵。並有對方的感受重於自己, 犧牲小我成就對方, 和情感堅貞不移等的表現。其目的就

是秉持信念，為愛而愛（彭懷真編著，2001）。

二、婚姻類型

（一）依古柏等人之分類

美國婚姻學者古柏等人（Cuber et al., 1965）對傳統或現代婚姻提出五種婚姻關係型式（彭懷真編著，2001）：

（1）衝突性的婚姻（Conflict-habituated marriage）

即夫妻習慣於苛責、舊事重提、互不相讓，把吵架、衝突當作家常便飯，常為了一些雞毛蒜皮的小事而鬥嘴。這種婚姻關係的夫妻並不一定會離婚，因為有時正好滿足彼此心理需求和特殊的個性。雖然如此，但對生長在此環境的子女就有身心健康上不良的影響。

（2）無生命的婚姻（devitalized marriage）

指夫妻結婚多年，彼此之間不但已失去吸引力或趣味。也不再共享各種活動，在一起的時間不多，而且大都是在應付，盡一點夫妻的義務而已。有些夫妻常認為婚姻就是這麼一回事；也有夫妻是對婚姻的一種無言或消極抗議，雖然沒有感情，但是很少離婚，若離婚即會面對離婚的結果。

（3）消極無趣的婚姻（Passive-congenial marriage）

此種婚姻，夫妻沒有想從婚姻中獲得感情的期待，但也沒有什麼重大衝突，彼此少有親密的表示，不過她們很認命，接受這樣的安排。夫妻重視錢財、子女、個人聲望和家庭生產更甚於個人的感情，所以，也不易走上離婚之路。

（4）有生命的婚姻（vital marriage）

在婚姻中，夫妻非常重視並享受彼此之間的相聚與分擔。夫妻認為一起做事的心情，會使彼此更相親相愛。不過這種婚姻並不表示他（她）們的婚姻沒有衝突產生，而是當衝突發生時，會設法解決、溝通和讓步，而彼此仍然保留了些屬於自己個人的活動，不會因此衝突而放棄了屬於自己的空間和時間。

(5) 全盤性的婚姻 (total marriage)

此種婚姻關係比有生命的婚姻更重視感情，也更能共享所擁有的一切，包括事業、活動與朋友等，沒有自己個人單獨存在的餘地。看起來太過完美，沒有個人透氣的空間，不一定比有生命的婚姻關係好，卻可能造成心理上的壓力，變成一種包袱，其實這一類型的婚姻關係並不多見。

(二) 依吳就君對婚姻的分類

從吳就君教授依Cuber & Harroff (1965) 的研究，認為婚姻可分為下列兩大類：1. 功利型婚姻 (utilitarian marriage) 也就是實用型的婚姻，係為實際需要與方便所組成的婚姻；雖不重視伴侶之親密關係，卻能提供物質的需要、經濟安全或事業之互惠，此種婚姻在各種社會文化階層都可見到。2. 內涵型婚姻 (connotation marriage)，係追求伴侶之間的個人關係，也就是重視彼此情感的相依和愛的表示，要求較多相互個別性需求的滿足和彼此的共享。除此分類之外，吳就君教授還將上述兩類再細分為下列五大種類即：

(1) 吵鬧不休型

三天一小吵，五天一大吵，夫妻習慣於爭吵、苛責、大小事都要吵，而且內容相似而重複。不過這種吵吵鬧鬧的家庭，不一定會走上離婚之路，相反地，有時候會在此衝突爭吵中相互交換意見和關懷，獲得個別需求的滿足而達到生活的調適。

(2) 缺少活力型

此種婚姻多已結婚多年，雖經歷過相愛，曾過著有趣的生活，但因年歲的增加、環境的改變，在不知不覺當中夫妻在一起的時間變少，共同活動幾乎沒有，性的關係也不多，大部分時間各行自己的職責，各忙自己的活動。這種婚姻是從親密的內涵型婚姻開始漸漸變為功利型的婚姻，此類的婚姻相當普遍。

(3) 有活力型

此類是婚姻重視彼此相聚，共同分擔事務，是同甘共苦的內涵

型婚姻之一種。此種婚姻並不是沒有衝突和挫折，而是衝突發生時會試圖極快的解決其爭論，彼此溝通以後重新恢復雙方認為有意義的婚姻關係。是一典型的有生命的婚姻伴侶，追求兩人之間性的滿足，不把性行為視為義務，而視為彼此關係的表達。有生命的婚姻為數不多，卻是許多人所企盼達到的婚姻。

（4）關係被動型

夫妻相互沒有親密關係，只重視彼此共同參與的活動。中上階級夫妻較重視個人及專業性的責任，以及其資財、子女及名譽；而中下階級者則集中於對經濟安全的需要，基本的利益交換和對子女的期望，常以金錢為考量重點。夫妻之間雖無重大衝突，卻無濃密的夫妻感情。

（5）整合型

像有活力的婚姻，只是所包括的層面較多，彼此生命的全面分享，夫妻可共享共有的事業，並且重視感情，其重視感情還比有活力型的婚姻更甚。整合型的婚姻是兩個人全面性的接觸關係，人間少有，但確有存在。

（三）作者對婚姻之分類

作者參照上述專家學者的婚姻關係分類，而提出下列婚姻關係的類型：

（1）衝突吵鬧型

衝突與吵鬧是家常便飯，這種家庭除了少數會因衝突或吵鬧而步上離婚，導致家庭破碎，一般家庭很少會因衝突吵鬧而離婚，主要原因是夫妻可以從日常生活的衝突、爭吵中獲得個人需求的滿足與家庭生活的調適。

（2）消極缺活力型

夫妻結婚多年，曾經有過趣味和相愛，卻因歲月流逝與環境的改變，致使相互在一起的時間與共同活動的時間越來越少。不過雖無以往的愛情，卻有恩情、人情，而年紀也漸大，不再過度期待婚姻得甜